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函

地址：10660 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  
傳真：049-2332724  
承辦人：施瓊湄  
電話：049-2332131#7323  
E-Mail：chloe@hrd.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人發專字第11202002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需求調查表-苗栗以北及花東離島.pdf、附件2-需求調查表-臺中以南.pdf、附件3\_訓練需求填報操作說明.pdf (112H200574\_1\_15170816833.pdf、112H200574\_2\_15170816833.pdf、112H200574\_3\_15170816833.pdf)

主旨：檢送本學院「113年Coursera最受歡迎課程導讀系列研習預定辦理班別需求調查表」如附件1、2，請查照並惠於112年9月28日(星期四)前，免備文逕至本學院網站完成需求調查填報作業。

說明：

一、配合2030雙語國家政策，本學院將於113年規劃結合國際數位學習平台Coursera，辦理3種Coursera最受歡迎課程導讀系列研習班別。

二、分區調訓原則：

(一)旨揭各班別原則於兩院區皆有辦理，並依訓練需求人員服務地點區分研習院區，苗栗(含)以北、宜花東及離島縣市人員請填報本學院臺北院區班別；臺中(含)以南縣市人員請填報本學院南投院區班別。

(二)為利訓練需求填報作業進行，本次調查於系統中分設「臺北院區」及「南投院區」兩頁面，請依機關所在地

嘉義縣政府 收文:112/09/18



1120230049

有附件



於適當院區填報需求資料。

(三)如機關於不同地區設有派駐辦公室時，請依需求人員實際服務地點填報需求資料。例如：衛生福利部請於「臺北院區」填報本部同仁需求，於「南投院區」填報中部辦公室同仁需求。

(四)請於完成填報後，分別至兩院區頁面執行「上傳彙報名冊（人數）」功能，如無需求亦請逕為上傳。

三、本次開辦3種Coursera最受歡迎課程導讀系列研習，每人僅得選擇1種班別填報需求，各班別均含遠距、實體及數位課程，學員於參訓後如未能參加遠距及實體課程，仍應於113年1月1日至同年6月30日間，完成國際數位學習平臺Coursera至少18小時最低數位學習時數要求(配合雙語政策，研讀Coursera平臺中文課程不採認學習時數)及繳交研習報告，未達最低學習時數或未繳交研習報告者，將由本學院通知薦送機關。

四、本研習實施方式如下：

(一)研習期間：113年1月1日至3月29日。

(二)到訓通知：課前寄送學員到訓通知(含數位學習平臺帳號配發及平臺使用手冊等資訊)，並由各班期班務人員協助引導學員完成帳號登入、選課，以及學習進度追蹤等事宜。

(三)研習報告繳交：學員於實體課程結束後2週內，應繳交簡要研習報告。

(四)問卷填答：需填答本學院及國家發展委員會2種版本之訓後問卷；班務人員將另行通知。

(五) 平臺證書：學員數位課程完課後，可於研習期間自行於平臺下載課程證書。

(六) 終身學習時數登錄：

1、遠距課程：8小時

2、實體課程：6小時。

3、數位課程：認證時數由本學院依平臺提供之完課時數辦理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上傳。

(七) 建議公假核給：

1、數位課程：為利學員於獨立無干擾場所專心學習，研習期間，服務機關得審酌核給所屬人員A、B班每人至多18小時、C班每人至多25小時之公假學習時數。

2、遠距及實體課程：建議核給每人共3天公假。

五、其他事項：

(一) 請各機關於填報需求調查前，詳閱「113年Coursera最受歡迎課程導讀系列研習預定辦理班別需求調查表（如附件1、2）」之研習注意事項。

(二) 請貴屬機關協助控管所屬人員填送需求之上限，每人填報本學院研習時數原則不宜超過40小時（每日以6小時計算），不包含數位課程。

(三) 本學院得衡酌需求調查結果，彈性調整各班辦理情形，未達一定需求人數之班別，得不予開班，或合併兩院區需求辦理。

(四) 為珍惜參訓資源，本專班建議勿中途更換參訓人員，如確需更換人員，請薦送機關至「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系統」（<https://service.hrd.gov.tw>）作業，並請務必

告知參訓者，至少應完成18小時之數位學習時數要求。

(五)貴機關辦理薦送報名時，請預先告知參訓人員相關資訊，並務必填列其公務使用之電子郵件帳號(據以設定Coursera平臺帳號)、聯絡電話及「服務機關人事單位信箱」，俾利掌握各項訊息。

六、惠請依限至本學院新版「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系統」

(<https://service.hrd.gov.tw/>)/「訓練承辦人」專區完成各班別之需求填報作業，並請利用本學院需求名冊填報方式，以留存填報需求人員資料，俾利後續依該名冊進行調派訓作業，相關操作說明請參閱附件3，如有系統操作問題，請洽本學院數位學習組林如崧先生，聯絡電話:(049)2332131(以下同)分機7413，電子郵件:vincent@hrd.gov.tw。

七、有關填列需求調查需協助事項或其他相關事宜，請逕洽本學院專業訓練組施瓊湄小姐(分機7323)。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除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外)(交通部、交通部除外)、交通部、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各直轄市議會、各縣市議會

副本：

